

##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新增 1 台 DSA，迁建 1 台 DSA 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验收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在位于南京市栖霞区灵山北路 188 号院区内基本医疗区三层改建 2 座 DSA 机房，于 DSA 机房 1 新增 1 台 Azurion 7 B20 型 DSA（双球管，最大管电压均为 125kV，最大管电流均为 1000mA）、于 DSA 机房 2 搬迁 1 台 Allura Xper FD20 型 DSA（单球管，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000mA），用于开展医疗诊断和介入治疗。

该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取得了南京市生态环境局的环评批复（宁环辐（表）审（2024）3 号），本项目已完成许可。实际建设规模在环评及批复一致。

#####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要求。

#####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项目调试期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要求。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新

增 1 台 DSA，迁建 1 台 DSA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编号：瑞森(验)字(2024)第 047 号)的编制。

2024 年 11 月 7 日，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召开了新增 1 台 DSA，迁建 1 台 DSA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特邀专家 2 名。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已落实本项目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具备新增 1 台 DSA，迁建 1 台 DSA 项目应用所需的防护措施条件，其运行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符合辐射防护和环境保护的要求，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合格。

##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辐射防护管理机构及规章制度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成立了辐射安全管理机构，并建立内部辐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已落实环评及批复中相关要求。

#### (2) 风险防范措施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已建立相应的辐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满足辐射安全事故应急要求。

#### (3) 环境监测计划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每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辐射工作场所周围的辐射环境水平开展 1-2 次监测，已委托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进行个人剂量监测。

## 2.2 配套设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 三、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

## 四、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